

## 目 录

一、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第 1—2 页

二、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第 3—8 页

#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26〕10232号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南网架公司）管理层编制的 2025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东南网架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东南网架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 二、管理层的责任

东南网架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年修订）》（深证上〔2025〕480号）的规定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东南网架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东南网架公司管理层编制的 2025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 年修订）》（深证上〔2025〕480 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东南网架公司募集资金 2025 年度实际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五日

#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年修订）》（深证上〔2025〕480号）的规定，将本公司募集资金2025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845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余额包销方式，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2,000万张，面值为每张人民币100.00元，共计募集资金200,000.00万元，坐扣剩余未支付的保荐及承销费用人民币943.40万元（保荐及承销费用共计人民币1,132.08万元，前期已支付保荐费人民币188.68万元）后实际收到的金额为199,056.60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4年1月9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已支付的保荐费、律师费、审计及验资费等与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433.45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198,623.15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4〕15号）。

####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序号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198,623.15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145,803.89
	利息收入净额	517.29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5,707.79
	利息收入净额	39.72

项 目		序 号	金 额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151,511.68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557.01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47,668.48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7,668.48
差异		G=E-F	40,000.00

注：2025年5月28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40,000.00万元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年修订）》（深证上〔2025〕480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东南网架公司于2022年12月1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萧山分行、2022年12月1日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萧山分行、2022年11月29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萧山分行、2022年11月28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萧山支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有5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萧山支行	8110801012902772408	38,145,151.57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萧山分行	1202090129901216524	1,162.8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萧山分行	19080201040084706	7,766.5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萧山分行	383183531299	38,516,603.9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萧山支行	33050161702700002755	14,122.25	
合计		76,684,807.19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 四、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 1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5 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98,623.1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707.79					
报告期内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1,511.68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改变 项目（含部 分改变）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 投资总额 (1)	本年度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 投资进度（%）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 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 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萧山西电电子 科技产业园 EPC 总承包项目	否	90,000.00	89,056.60	1,874.55	57,600.56	64.68		14.75%	[注]	否
2. 杭州国际博览 中心二期地块 EPC 总承包项目	否	60,000.00	60,000.00	3,833.24	44,344.57	73.91		10.46%	[注]	否
3. 补充流动资 金	否	50,000.00	49,566.55		49,566.55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 小计		200,000.00	198,623.15	5,707.79	151,511.68	76.28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4年1月24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未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该项决策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相关审批和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83,912.23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已置换完毕。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5年5月28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建设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40,000.00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无

---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

无
---

---

[注]

1. 公司萧山西电电子科技产业园 EPC 总承包项目的预计效益是累计毛利率 13.50%，截至 2025 年 12 月底，公司募集资金已投入 44,344.58 万元，累计毛利 26,581.32 万元，累计毛利率 14.75%，达到预计效益

2. 公司杭州国际博览中心二期地块 EPC 总承包项目的预计效益是累计毛利率 13.81%，截至 2025 年 12 月底，公司募集资金已投入 57,600.56 万元，累计毛利 18,131.39 万元，累计毛利率 10.46%，暂未达到预计效益

由于上述两个钢结构建设项目尚未竣工决算，最终效益尚无法确定